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6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2年12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沈廉相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根据业务开展实际需要，通过自筹资金按照募投项目投资进度进行了预先投入及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

经与会监事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其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募投项目的使用用途和实施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

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7,021.7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154.21万元，合计7,175.91万元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清晰、合理的归属公司资产，将募集资金更加精准的运用到对应的募投项目当中，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将募投项目——“‘智慧燃气’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韩城市美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韩城美能”），该项目的其他具体内容保持不变。

经与会监事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而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条款的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在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之间变更的，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了保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韩城市美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韩城美能”）、神木市美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木美能”）、宝鸡市美能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鸡美能”）分别进行增资。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韩城美能增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向神木美能增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向宝鸡美能增资人民币 3,500 万元，本次合计增资 9,500 万元。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在有效控制资金安全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